

2025年12月27日 星期六 zqsb@stcn.com (0755)83501750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125
债券代码:113657 债券简称:再22转债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5日(星期一)上午9:00分,通过电话、邮件或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临时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会议于2025年12月26日(星期二)上午9:00分在重庆总部会议室召开,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郭茂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再22转债”的议案》
自2025年12月8日至2025年12月26日,公司股票已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再22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5.486元/股,触发“再22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结合当前市场情况及公司自身发展规划,为减少公司财务费用和资金成本,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进一步优化公司整体资产结构,经审慎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行使“再22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再22转债”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全部赎回。为确保本次“再22转债”提前赎回事项的顺利进行,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单位负责办理本次“再22转债”提前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赎回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再22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126)。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127
债券代码:113657 债券简称:再22转债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再升科技”或“公司”)股票于2025年12月24日、12月25日、12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据Choice智能金融终端数据显示,2025年12月5日至12月26日收盘十六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已累计出现九次涨停,区间涨幅达162.60%,短期内涨幅较大且显著高于同期上证指数,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 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98,511.5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0.11%;实现利润总额9,104.9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0.5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8,125.4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0.5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0月29日披露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基于公司截至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业绩下滑的情况,公司股价短期上涨幅度较大,股价已偏离上市公司基本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情况,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控股股东郭茂先生正筹划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事宜,具体情况详见公司1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111)。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股份转让事宜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转让相关规则履行合规确认等程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过户登记手续。相关权益转让事项是否最终完成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 公司关注到有市场信息讨论公司向SpaceX供货相关事项。目前公司主要业务为以碳纤维增强塑料为核心材料,开发“干净空气材料”、“高效节能材料”和“无空空调产品”,应用于“工业空间、移动空间、生活空间”三大空间。经公司自查核实,公司高效节能材料中用于航空航天的产品,2024年度收入占公司营收比例约为0.5%;其中,公司自2020年起向国际某知名航天公司直接供应“高硅碳纤维产品”,2024年度该项产品业务收入占公司营收占比比例较低,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目前“高硅碳纤维产品”暂无在手订单,后续订单获取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对待,注意投资风险,相关公司核心经营信息及业务动态以官方披露为准。

● 自2025年12月8日至2025年12月26日,公司股票已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再22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5.486元/股,触发“再22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公司董事会决定行使“再22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再22转债”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全部赎回。

● 截至2025年12月26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13.34元/股,PE(TTM)为169.38倍,公司所处行业最新市盈率(TTM)为59.79倍,公司市盈率指标严重偏离行业平均估值水平,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本轮股价连续上涨期间,近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换手率分别为30.57%、36.44%、21.12%、8.18%、43.01%,公司股票换手率出现较大波动情形,击鼓传花效应明显,公司股价随时存在快速下跌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12月24日、12月25日、12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征询核实,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关注到有市场信息讨论公司向SpaceX供货相关事项。目前公司主要业务为以碳纤维增强塑料为核心材料,开发“干净空气材料”、“高效节能材料”和“无空空调产品”,应用于“工业空间、移动空间、生活空间”三大空间。经公司自查核实,公司高效节能材料中用于航空航天的产品,2024年度收入占公司营收比例约为0.5%;其中,公司自2020年起向国际某知名航天公司直接供应“高硅碳纤维产品”,2024年度该项产品业务收入占公司营收占比比例较低,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目前“高硅碳纤维产品”暂无在手订单,后续订单获取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对待,注意投资风险,相关公司核心经营信息及业务动态以官方披露为准。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控股股东郭茂先生正筹划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事宜,具体情况详见公司1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111)。本次协议转让事项尚需履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审核,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上述事项最终能否实施完成及完成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除此以外,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业绩情况
公司于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98,511.5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0.11%;实现利润总额9,104.9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0.5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8,125.4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0.5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0月29日披露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基于公司截至2025年第三季度经营业绩下滑的情况,公司股价短期上涨幅度较大,股价已偏离上市公司基本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情况,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股票市场价格波动
据Choice智能金融终端数据显示,自2025年12月5日至2025年12月26日收盘的十六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已累计出现九次涨停,区间涨幅达162.60%,短期内涨幅较大。公司股票自收盘以来,较上年同期下降10.59%,市盈率(TTM)为169.38倍,公司所属的行业中市盈率“玻璃瓶”(代码:801712)“行业市盈率(TTM)为59.79倍,公司市盈率指标严重偏离行业平均估值水平,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

本轮股价连续上涨期间,近五个交易日2025年12月22日、12月23日、12月24日、12月25日、12月26日,公司股票换手率分别为30.57%、36.44%、21.12%、8.18%、43.01%,公司股票换手率出现较大波动情形,击鼓传花效应明显,公司股价随时存在快速下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三)其他风险
自2025年12月8日至2025年12月26日,公司股票已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再22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5.486元/股,触发“再22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公司董事会决定行使“再22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再22转债”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全部赎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再22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126)。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

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议决事项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在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3601 证券简称:再升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126
债券代码:113657 债券简称:再22转债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赎回“再22转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再升科技”或“公司”)股票自2025年12月8日至2025年12月26日,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再22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即不低于5.486元/股。按照《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已触发“再22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再22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再22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再22转债”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全部赎回。

● 投资者所持“再22转债”除在规定时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4.22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687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9月29日公开发行51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1,000万元,期限6年。债券的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293号”文同意,公司51,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0月2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再22转债”,债券代码“113657”。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23年4月12日至2028年9月28日,初始转股价格为6.04元/股,当前转股价格为4.24元/股。“再22转债”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 2023年6月16日,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再22转债”转股价格由6.04元/股调整为6.0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2022年度权益分派时“再22转债”停止转股和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65号)。

2. 2024年6月18日,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再22转债”转股价格由6.00元/股调整为5.9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2024年度权益分派时“再22转债”停止转股和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1号)。

3. 2024年9月3日,公司实施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再22转债”转股价格由5.97元/股调整为5.9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时“再22转债”停止转股和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70号)。

4. 2024年12月17日,公司实施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再22转债”转股价格由5.94元/股调整为5.9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时“再22转债”停止转股和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122号)。

5. 自2024年12月9日至2024年12月20日期间,公司股票已满足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5%,触发“再22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董事会提议向上修正“再22转债”的转股价格,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26日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永安市南坑路638号煤业大厦8楼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吕锦程先生。
(六)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七)会议的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81人,代表股份131,306,318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999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91,062,079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046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77人,代表股份40,244,239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9531%。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77人,代表股份18,729,117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62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股份16,614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9%。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76

人,代表股份18,712,503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579%。
(八)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议案1:《关于聘请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31,003,6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95%;反对17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37%;弃权127,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6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426,4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838%;反对17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370%;弃权127,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92%。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文德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张映娟、赵玥丽
(三)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6. 2025年6月11日,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再22转债”转股价格由4.25元/股调整为4.24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2024年度权益分派时“再22转债”停止转股和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52号)。

7. 2025年10月28日,公司实施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再22转债”转股价格由4.24元/股调整为4.2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时“再22转债”停止转股和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95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再22转债”因触发赎回条款,累计回售的转债数量为20张,回售金额为2,004.2元(含当期应计利息,含税),按照有关业务规则,回售部分可转换已全部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2月4日、2025年1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22转债”可选择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118号、临2025-016号)。

二、可转债赎回条款及触发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再22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转股期内,当下述情形的任何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以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A. 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B.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IB×i×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中发生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自2025年12月8日至2025年12月26日,公司股票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再22转债”当期转股价格4.22元/股的130%(含130%),即不低于5.486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已触发“再22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三、公司提前赎回“再22转债”的决定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再22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再22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再22转债”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全部赎回。同时,为确保本次“再22转债”提前赎回事项的顺利进行,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单位负责办理本次“再22转债”提前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赎回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
四、相关主体减持可转债情况
在本次“再22转债”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即2025年6月25日至2025年12月25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易“再22转债”的情况如下:

		单位:张				
序号	姓名/持有主体	持有股份数量	期间合计买入/卖出数量	期间合计买入/卖出数量	期末持有数量	
1	郭茂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	10,290	0	10,290	0
2	杨剑明	高管	223	0	223	0

除以上情形外,公司其他相关主体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均未交易“再22转债”。
五、风险提示
投资者所持“再22转债”除在规定期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4.22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公司将尽快披露《关于实施“再22转债”赎回的公告》,明确有关赎回程序、价格、付款方式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重庆再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000912 证券简称:泸天化 公告编号:2025-057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26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12月2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25年12月2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会议地点:四川省泸州市纳溪区泸天化股份三号楼会议室
3. 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 召集人:董事会
5. 主持人:傅利才董事
6.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涉及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 总体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84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848,524,342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54.11%。
2.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为605,436,49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38.61%。
3. 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共177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243,087,852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15.50%。
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

证券代码:000663 证券简称:永安林业 编号:2025-058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26日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永安市南坑路638号煤业大厦8楼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吕锦程先生。
(六)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七)会议的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81人,代表股份131,306,318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999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91,062,079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046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77人,代表股份40,244,239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9531%。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77人,代表股份18,729,117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62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股份16,614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49%。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76

证券代码:002025 证券简称:航天电器 公告编号:2025-77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也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26日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9:15-15:00。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贵州省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道268号贵州航天基础件产业园智能研发中心三号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李凌志先生
6. 会议通知:公司于2025年12月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7. 本次会议召开、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出席情况
1.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484人,代表股份226,918,733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8256%。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人,代表股份186,669,755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9879%。
(2)股东参与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482人,代表股份40,248,978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377%。
(3)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证券代码:002282 证券简称:*ST中装 公告编号:2025-156
债券代码:127033 债券简称:中装转债2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中装”,证券代码:“002282”)将于2025年12月29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一个交易日,并将于2025年12月30日(星期二)开市起复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2025年12月18日裁定批准的《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将对公司资产负债权益进行调整,以中装建设总股本960,135,993股(不含942,200股库存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10.31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989,864,007股股票,转增完成后,中装建设的总股本增至1,950,000,000股(不含942,200股库存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登记日为2025年12月29日,转增股本上市日为2025年12月30日。为完成本次转增股本事项,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中装”,证券代码:“002282”)于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的转股登记日当天(2025年12月29日)停牌一个交易日,并将于2025年12月30日开市起复牌。
公司及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2025-076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26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 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兴州路989号中建大厦公司会议室。
4.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 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章德顺先生
6.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275人,代表股份576,122,23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6387%。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4人,代表股份568,879,77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065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71人,代表股份7,242,46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37%。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273人,代表股份24,243,16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205%。
2. 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证券代码:688368 证券简称:晶丰明源 公告编号:2025-097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3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于2025年12月26日(星期三)上午9:30分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路1111号晶丰明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胡黎强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对公司本次交易相关的加期前申报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弃权		
1.00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	股份数(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	股份数(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		
		23,651,360	97.588%	503,900	2.0785%	87,900	0.3626%
2.00	关于向中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借款98,864,007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股份数(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	股份数(股)	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数(%)		
		23,651,360	97.588%	503,900	2.0785%	87,900	0.3626%
		23,935,260	98.7300%	209,600	0.8646%	98,300	0.4055%

上述议案1.2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合计持有551,879,070股)回避表决。
上述提案1.2应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过半数通过。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提案1.2均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公司聘请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薛玉婷、池名律师出席本次董事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于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368 证券简称:晶丰明源 公告编号:2025-097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3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于2025年12月26日(星期三)上午9:30分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路1111号晶丰明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胡黎强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对公司本次交易相关的加期前申报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ST中装 公告编号:2025-156
债券代码:127033 债券简称:中装转债2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中装”,证券代码:“002282”)将于2025年12月29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一个交易日,并将于2025年12月30日(星期二)开市起复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2025年12月18日裁定批准的《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将对公司资产负债权益进行调整,以中装建设总股本960,135,993股(不含942,200股库存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10.31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989,864,007股股票,转增完成后,中装建设的总股本增至1,950,000,000股(不含942,200股库存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登记日为2025年12月29日,转增股本上市日为2025年12月30日。为完成本次转增股本事项,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中装”,证券代码:“002282”)于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的转股登记日当天(2025年12月29日)停牌一个交易日,并将于2025年12月30日开市起复牌。
公司及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27日